附件2

河北雄安新区“证照分离”改革部分事项细化清单

（共198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管部门 | 改革  事项 | 许可  证件  名称 | 设定依据 | 审批层级和部门 | 改革方式 | | | | 具体改革举措 |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 责任部门 | | 证照关系 | 经营范围规范化表述 |
| 直接  取消  审批 | 审批  改为  备案 | 实行  告知  承诺 | 优化  审批  服务 | 审批  责任  部门 | 监管  责任  部门 |
| 1 | 商务部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备案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 县级以上地方商务部门 | √ | — 144 — |  |  |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决定，暂时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关于“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的规定，取消“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1.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公共服务局将对外贸易经营企业的登记注册信息和应改革发展局需求采集的其他信息及时推送至改革发展局，雄安海关将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信息等及时推送至改革发展局。2.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事中事后监管制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对严重违法违规的企业依法联合实施市场禁入措施。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改革发展局；容城县行政审批局 | 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三县改革发展局 | - |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农作物种子进出口；食用菌菌种进出口；水产苗种进出口；林木种子进出口；草种进出口；食品出口；出版物进口；艺术品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新化学物质进口；新型铁路机车车辆进口；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弩进口；军品出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 |
| 2 | 农业农村部 |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 拖拉机驾驶培训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县级行政审批局或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决定，暂时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关于“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的规定，取消审批。 | 1.修订拖拉机驾驶培训教材，在培训环节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2.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和管理，推动拖拉机培训机构建立培训记录、提高培训水平。3.严把拖拉机驾驶证件考试关口，完善考试大纲，严肃考试纪律，确保持证人员掌握驾驶技能和道路安全法规知识。4.农业农村部门、公安机关依照法定职责加强对拖拉机的驾驶安全管理，依法查处违规驾驶行为。 | 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 | 拖拉机驾驶培训 |
| 3 | 公安部 |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县级以上地方公安机关 | √ |  | — 145 — |  | 暂时调整适用《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关于“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的规定，取消审批。 | 1.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在实施“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后及时将有关信息推送至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及时将典当行及其分支机构纳入监管范围。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 三县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三县公安局 | - | 典当业务 |
| 4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证书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146 — |  |  | 暂时调整适用《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关于“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资质认定”的规定，取消审批。同时，各自由贸易试验区所在地设区的市范围内，在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中不得再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提出资质方面要求。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联合惩戒。3.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 |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
| 5 | 市场监管总局 |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 食品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决定，暂时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关于“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规定，将许可改为备案。改革后，企业从事销售预包装食品的经营活动，应持有营业执照并按要求进行备案。同时，将“食品经营备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范围，在企业登记注册环节一并办理备案手续。 | 1.对备案企业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备案信息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备案企业是否经营预包装食品以外的其他食品，依法严厉打击违规经营行为。2.将虚假备案、违规经营等信息记入企业食品安全信用记录，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强化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餐饮服务 |
| 6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诊所设置审批 | 无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暂时调整适用《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关于“诊所设置审批”的规定，将诊所设置审批改为备案。改革后，诊所开展诊疗活动应持有营业执照并按要求进行备案。同时，取消设置诊所的规划限制。 | 1.建立健全诊所备案制度，及时将备案诊所纳入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对未备案行为的监管。2.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信息系统。3.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4.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人个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5.向社会公开诊所备案信息和医师、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雄县行政审批局；容城县卫生健康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诊所服务 |
| 7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诊所执业登记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147 — | 暂时调整适用《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关于“诊所执业登记”的规定，将诊所执业登记改为备案。改革后，诊所开展诊疗活动应持有营业执照并按要求进行备案。同时，取消设置诊所的规划限制。 | 1.建立健全诊所备案制度，及时将备案诊所纳入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对未备案行为的监管。2.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信息系统。3.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4.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人个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5.向社会公开诊所备案信息和医师、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雄县行政审批局；容城县卫生健康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诊所服务 |
| 8 | 应急管理部 |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设区的市、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  | — 148 — | √ |  |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决定，暂时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关于“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的规定，实行告知承诺，将办事程序由先检查后发证调整为先发证后核查：1.制定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标准并向社会公开实施告知承诺制的范围、依据、条件、程序、期限等，提供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2.对公众聚集场所是否符合消防安全标准的情况和需要提供的消防安全制度等申报材料实行告知承诺，消防救援机构不再进行实质性审查，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实施重点监管。2.公众聚集场所发生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使用管理方主体责任，依法严肃查处。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情况，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联合惩戒。 | 雄县、容城县、安新县消防救援大队 | 安全监管局；三县应急管理部门 | 后置 |  |
| 9 | 公安部 |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 县级以上地方公安机关 |  | — 149 — | √ |  | 实行告知承诺制，由负责审批的公安机关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的审批许可依据、法定开办条件（包括房屋建筑、消防设备、出入口和通道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规定，具备必要的防盗安全设施）、材料提交清单及有关注意事项等内容，申请设立旅馆从业单位的行政相对人在一定期限内提交告知承诺书规定的相关手续材料，并书面承诺（签字盖章）符合法定开办条件的，即获旅馆业特种行业经营许可审批。2.审批机关在作出准予许可决定后2个月内，对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或逾期未提交承诺补充的相关材料的，应要求其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审批决定。 | 1.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三县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三县公安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住宿服务 |
| 10 | 公安部 |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  | — 150 — | √ |  | 实行告知承诺制，由负责审批的公安机关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的审批许可依据、法定开办条件、材料提交清单（包括申请登记表、像片、略图、名册）及有关注意事项等内容，申请设立旅馆从业单位的行政相对人在一定期限内提交告知承诺书规定的相关手续材料，并书面承诺（签字盖章）符合法定开办条件的，即获旅馆业特种行业经营许可审批。2.审批机关在作出准予许可决定后2个月内，对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或逾期未提交承诺补充的相关材料的，应要求其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审批决定。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三县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三县公安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公章刻制 |
| 11 | 公安部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 批准文件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 省、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  |  | √ |  | 1.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审核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加强信用监管，建立网吧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三县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三县公安局 | 后置 | 互联网上网服务 |
| 12 | 财政部 | 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 省级财政部门 |  | — 151 — | √ |  | 1.对设立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应当具备的执业条件（包括会计师事务所持有执业许可、人员和业务规模、近3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分支机构人员要求）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2020年底前实现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书电子化。 | 1.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完善会计师事务所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
| 13 | 财政部 |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 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县级以上地方财政部门 |  | — 152 — | √ |  | 1.将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权限下放至县级以上地方财政部门。2.对从事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应当具备的执业条件（包括企业依法设立、专职从业人员不少于3名、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具有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不少于3年且为专职从业人员、有健全的代理记账业务内部规范）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3.2020年底前实现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电子化。 | 1.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代理记账资格的中介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企业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中介机构信用状况和违法中介机构名单，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三县行政审批局 | 改革发展局；三县财政局 | 后置 | 代理记账 |
| 14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 县级以上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 对承诺将在规定期限内具备举办者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内部管理体制、资产来源、资金数额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民办职业培训学校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容城县行政审批局；雄县安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前置 | 营利性民办职业资格培训机构；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营利性民办技工院校 |
| 15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 有关单位承诺已具备明确的章程和管理制度、开展业务必备的固定场所和办公设施、一定数量具备相应职业资格的专职工作人员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后置 | 职业中介活动 |
| 16 | 自然资源部 |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认定（乙级及以下）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省级自然资源部门 |  |  | √ |  | 1.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和技术特点，全面梳理现有审批流程。2.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3.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乙级及以下）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实行告知承诺，自然资源部门不再进行实质性审查，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违反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未落实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规划编制企业信用档案，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
| 17 | 生态环境部 | 辐射监测机构资质认定 | 无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 省级生态环境部门 |  |  | √ | — 153 — | 1.按照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的格式，编制告知承诺书。2.对从事放射性污染监测工作的机构应当具备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和能够证明符合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相关要求(包括人员、仪器设备、管理体系、质量控制、技术活动记录等）的材料，实行告知承诺，生态环境部门不再进行审查，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虚假承诺或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建立联合惩戒及信用共享机制，向社会公布监测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进行联合惩戒，对严重失信的将违法违规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3.推动企业信息公开，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生态环境局 | 后置 | 辐射监测 |
| 18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施工总承包部分三级、专业承包部分三级、预拌混凝土、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设区的市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154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
| 19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施工总承包部分二级、部分三级，专业承包部分一级、部分二级、部分三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
| 20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认定（乙级及以下、劳务） |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省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设区市行政审批局或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住建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雄县容城县住建局 | 后置 | 建设工程勘察 |
| 21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认定（部分乙级及以下）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省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设区市行政审批局或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建设工程设计 |
| 22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丙级资质、事务所） |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155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建设工程监理 |
| 23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156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对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造成事故的，加大行政处罚力度。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
| 24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县级以上地方住房城乡建设（环境卫生）部门 |  |  | √ |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构建生活垃圾全过程监管体系，强化日常监管。3.推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信息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住建局、容城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安新县综合执法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监管部门 | 后置 |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
| 25 | 交通运输部 |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对水运工程监理企业取得乙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人员、业绩、设备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建立健全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水运工程监理 |
| 26 | 交通运输部 |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丙级资质认定 |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对水运工程监理企业取得丙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人员、业绩、设备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建立健全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水运工程监理 |
| 27 | 交通运输部 |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机电专项资质认定 |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157 — | √ |  | 对水运工程监理企业取得机电专项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人员、业绩、设备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建立健全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水运工程监理 |
| 28 | 交通运输部 | 公路工程专业丙级监理资质认定 |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 — 158 — |  | √ |  | 对公路工程监理企业取得丙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人员、仪器设备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互联网+监管”，强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4.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实行失信联合惩戒。5.公开企业承诺内容，加强社会监督。6.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7.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公路工程监理 |
| 29 | 交通运输部 |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1.对道路货物运输申请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管理制度、人员及车辆等）实行告知承诺。2.对申请人尚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但承诺领证后一定期限内具备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3.申请人履行承诺、达到经营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后，方可开展经营。 | 1.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道路货物运输；生鲜乳道路运输；民用核材料运输；弩运输；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 |
| 30 | 交通运输部 |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对申请人提交申请表、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和站级验收证明、拟招聘的专业人员及管理人员身份证件和专业证书、负责人身份证件、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等材料，并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的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向社会公开承诺内容，加强社会监督。3.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 |
| 31 | 水利部 |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乙级） |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乙级）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水利部门 |  | — 159 — | √ |  | 1.按照水利部统一规定的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人员、仪器设备、认证参数等），公布告知审批服务事项的审批条件和办理要求，并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河北省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乙级）告知承诺书”格式（包括因承诺不实而应负的法律责任及后果）。2.对申请人已按“告知承诺书”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承诺其符合审批条件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后果的行政审批申请，当场作出同意发证的审批决定。 | 1.在发证后60天内，对企业承诺的条件进行符合性和真实性检查，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的，依法进行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加大抽查比例和频次，严格落实告知承诺制相关要求。3.加强信用监管，及时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信用状况，将失信主体违法违规信息记入社会诚信档案，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
| 32 | 农业农村部 |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 生鲜乳准运证明 |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 — 160 — |  | √ |  |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生鲜乳准运证明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包括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车辆贮奶罐合格证明材料、车辆所有者身份证明和驾驶员、押运员身份证及健康证）。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乳运输车辆的监管，将车辆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运营情况。 | 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生鲜乳道路运输 |
| 33 | 农业农村部 |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非生物制品类） | 兽药经营许可证 | 《兽药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县级行政审批局或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兽药经营许可证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实施重点监管。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兽药经营 |
| 34 | 农业农村部 |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 动物诊疗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 县级行政审批局或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对动物诊疗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面积、选址、布局、设施设备、制度、人员要求等）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动物诊疗 |
| 35 | 商务部 |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 省级商务部门 |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材料。2.对申请从事拍卖业务应当具备的条件和能力（法人资格、注册资本、固定场所、拟聘任拍卖师和相应管理制度等要求）实行告知承诺，发证前不再进行实质性审查，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公共服务局将拍卖业务审核信息、企业申请资料和应改革发展局需求采集的其他信息及时推送至改革发展局。2.按照省商务厅有关工作要求，改革发展局会同公共服务局，组织辖区县一级人民政府，配合做好年度监督核查等相关工作。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拍卖业务 |
| 36 | 文化和旅游部 | 旅行社设立许可 |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 | 省、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  | √ |  | 1.有关单位承诺已具备经营场所、营业设施、注册资本、经营管理人员和导游等许可条件，并承诺按时缴纳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网上办理审批业务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旅游业务 |
| 37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 卫生许可证 |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161 — | √ |  | 对申办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应当具备的条件(空气、水质、采光、照明、噪音、顾客用具和卫生设施等符合卫生标准）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卫生状况存在严重问题的公共场所信息。3.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
| 38 | 市场监管总局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 市场监管总局；省级市场监管部门 | — 162 — |  | √ |  | 1.出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管理办法。2.对检验检测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人员、设备设施、环境、能力项目等）实行告知承诺，发证前不再进行现场审查，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社会关注度高、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领域实施重点监管。2.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检验检测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检验检测服务；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兴奋剂检测 |
| 39 | 市场监管总局 |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 省级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和技术特点，全面梳理现有审批领域，及时修订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实施细则，明确食品相关产品发证范围。2.对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应当具备的生产条件、检验手段、技术文件、质量管理制度、责任制度、产品检验报告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通过告知承诺取得许可证（包括许可范围变更）的企业开展例行检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对许可有效期届满延期换证的企业，在日常监管中核查承诺情况。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用洗涤剂生产；压力锅生产；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 |
| 40 | 新闻出版署 |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不含商标、票据、保密印刷）印刷经营活动企业（不含外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印刷业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公布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章程、确定的业务范围和适应业务需要的固定生产经营场所、设备、资金、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质量保证体系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取消“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业务的企业必须具备2台以上最近10年生产的胶印、凹印、柔印、丝印等及后序加工设备”的规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撒销许可证件。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 |
| 41 | 新闻出版署 | 音像制作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 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 |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明确设立条件、变更项目，公布承诺事项清单。2.对申请人承诺已具备人员、场所、技术设备等方面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查处年度核验过程中存在的岗位培训、委托制作、统计制度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3.对问题企业按期进行通报并列入黑名单。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音像制品制作 |
| 42 | 新闻出版署 |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 电子出版物制作许可证 |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163 — | √ |  | 1.明确设立条件、变更项目，公布承诺事项清单。2.对申请人承诺已具备人员、场所、技术设备等方面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查处年度核验过程中存在的岗位培训、委托制作、统计制度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3.对问题企业按期进行通报并列入黑名单。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电子出版物制作 |
| 43 | 新闻出版署 | 出版物零售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出版管理条例》 |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公布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已完成登记注册且已具备经营范围中含出版物零售业务、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文化和旅游局 | 后置 | 出版物零售 |
| 44 | 国家林草局 |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草种生产许可证、草种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县级以上地方林草部门 | — 164 — |  | √ |  | 1.制作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编制告知承诺工作规程，完善办事指南。2.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相应场所、人员、设施设备、技术能力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3.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审批局、容城县自然资源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监管部门 | 后置 |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草种生产经营 |
| 45 | 国家林草局 | 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已制定人工繁育技术标准的物种和列入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目录的物种） |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 省级林草部门 |  |  | √ |  | 申请人承诺将在规定期限内具备与繁育目的、种类、发展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设施、技术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严格落实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组织开展行业培训。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 |
| 46 | 国家药监局 | 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 |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对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相关证明文件、资格证书、管理制度、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措施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格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加强网络监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查处。3.向社会公开资格证书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 |
| 47 | 国家药监局 | 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 |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对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相关证明文件、资格证书、管理制度、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措施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格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加强网络监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查处。3.向社会公开资格证书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 |
| 48 | 国家电影局 |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电影管理条例》 | 县级电影主管部门 |  | — 165 — | √ |  | 1.对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施行告知承诺管理，制定告知承诺书，在告知承诺书中明确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2.有关单位承诺已具备人员、场所、技术、设备和消防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2.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电影放映许可的单位，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及时依法处理。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三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文化和旅游局 | 后置 | 电影放映 |
| 49 | 国家人防办 |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审批 |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设计资质证书（乙级资质）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人防主管部门 | — 166 — |  | √ |  | 1.修订人民防空工程设计行政许可资质管理办法。2.对设计单位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符合第三方要求的法人资格、注册资本、资历、人员）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对人防设计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加强信用监管，完善黑名单制度，建立失信主体联合惩戒制度。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人防工程设计 |
| 50 | 国家人防办 |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审批 |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乙级资质）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人防主管部门 |  |  | √ |  | 1.修订人民防空工程监理行政许可资质管理办法。2.对监理单位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符合第三方要求的法人资格、注册资本、资历、人员）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对人防设计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加强信用监管，完善黑名单制度，建立失信主体联合惩戒制度。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 |
| 51 | 国家人防办 |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丙级资质审批 |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丙级资质）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人防主管部门 |  |  | √ |  | 1.修订人民防空工程监理行政许可资质管理办法。2.对监理单位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符合第三方要求的法人资格、注册资本、资历、人员）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对人防设计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加强信用监管，完善黑名单制度，建立失信主体联合惩戒制度。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 |
| 52 | 教育部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 县级以上地方教育部门 | — 167 — |  |  | √ | 1.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组织近2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等材料。2.在民办学校举办者再次申请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近2年年度检查的证明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学校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3.将营利性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和校长变更的审批时限均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4.对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的，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且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记录，在各学段原有许可证期限基础上延长1年有效期。5.每半年1次公布自由贸易试验区营利性民办学校存量情况。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2.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3.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4.健全联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实时掌握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业态、新模式，对苗头性问题联合研判，积极应对。 | 公共服务局；三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三县教育局 | 前置 | 营利性民办幼儿园；实施高中阶段学历教育的营利性民办学校；营利性民办自学考试助学教育机构；面向中小学生实施学科类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面向中小学生实施语言类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 |
| 53 | 教育部 | 实施专科教育的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和终止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 省级人民政府或省级教育部门 | — 168 — |  |  | √ | 1.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组织近2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等材料。2.在民办学校举办者再次申请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近2年年度检查的证明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学校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3.将营利性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和校长变更的审批时限均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4.对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的，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且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记录，在各学段原有许可证期限基础上延长1年有效期。5.每半年1次公布自由贸易试验区营利性民办学校存量情况。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2.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3.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4.健全联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实时掌握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业态、新模式，对苗头性问题联合研判，积极应对。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前置 | 实施高等教育的营利性民办学校；实施高中阶段学历教育的营利性民办学校；面向中小学生实施学科类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面向中小学生实施语言类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 |
| 54 | 科技部 | 实验动物许可 | 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 | 《实验动物管理条例》 | 省级科技部门 |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只需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受理部门通过‘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核验申请人的有关资格。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工作人员体检证明，建立以诚信为基础的申请人保证机制，由申请人填写工作人员体检统计表（指人员名单和体检结论），承担诚信及有关责任。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特殊工种证件复印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含授权委托书）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对初次申请的，在现场评估时进行合规性核查。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实验动物生产 |
| 55 | 公安部 |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 |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 省、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者提供爆破作业业绩证明、技术负责人从业经历证明、从业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利用技术手段开展检查，发现不符合资质条件规定的要依法处理。 | 新区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综合执法局 | 前置 | 爆破作业 |
| 56 | 公安部 |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 | 无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 省级公安机关 |  |  | — 169 — | √ |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 新区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经营营业性射击场所 |
| 57 | 公安部 |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 |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 省级公安机关 |  |  |  | √ |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 新区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综合执法局 | 前置 |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 |
| 58 | 公安部 | 弩的制造、销售、进口、运输、使用审批 | 无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公安机关 | — 170 — |  |  | √ | 1.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批准立项文件。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 新区公安局 | 新区公安局；综合执法局 | 前置 | 弩制造；弩进口；弩销售；弩运输 |
| 59 | 民政部 | 建设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经营性公墓审批 | 无 | 《殡葬管理条例》 | 省、设区的市、县级民政部门；设区的市、县级人民政府 |  |  |  | √ | 1.完善殡葬设施规划，通过规划对殡葬设施进行总量控制。2.加快殡葬信息化建设，推动实现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完善殡葬服务企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增强监管效能。2.强化公墓年检制度，对违规建设经营行为完善处罚机制和措施。3.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民政局 | 后置 |  |
| 60 | 财政部 | 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 省级财政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3.2020年底前实现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电子化。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2.定期对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执业许可情况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
| 61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设立技工学校审批 | 办学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 | 1.实现全程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在登记注册等环节已经提交过的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通过检查考核或投诉举报件专查等方式，进行有效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营利性民办职业资格培训机构；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营利性民办技工院校 |
| 62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 县级以上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  | — 171 — | √ | 1.有条件的地区将省、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2.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容城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前置 | 劳务派遣服务 |
| 63 | 自然资源部 | 探矿权新立、变更、延续、保留和注销登记 | 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 省级自然资源部门 | — 172 — |  |  | √ | 1.优化办事流程，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已下放至雄安新区的审批权限不变，将探矿权变更、延续、保留、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唐山、廊坊、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探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探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矿产资源勘查 |
| 64 | 自然资源部 | 采矿权新立、延续、变更登记发证与注销登记 | 采矿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 县级以上地方自然资源部门 |  |  |  | √ | 已下放至雄安新区的审批权限不变，将采矿权延续、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唐山、廊坊、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探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采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 公共服务局；三县自然资源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自然资源局 | 后置 | 煤炭开采；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海洋石油开采；海洋天然气开采 |
| 65 | 自然资源部 |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资质审批 | 测绘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 自然资源部；省级自然资源部门 |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简历、任命或聘任文件，测绘仪器检定证书，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岗位工作年限证明等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测绘服务 |
| 66 | 生态环境部 | 医疗使用I类放射源，制备正电子发射计算机断层扫描用放射性药物自用，销售、使用Ⅱ、Ⅲ、Ⅳ、V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使用Ⅱ、Ⅲ类射线装置的单位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 | 辐射安全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 省级生态环境部门 |  | — 173 — |  | √ | 暂时调整适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中关于审批权限的规定，将使用Ⅳ、V类放射源和使用Ⅲ类射线装置单位的审批权限由省级生态环境部门下放至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 1.制定出台有关技术导则、操作标准、技术程序，进一步规范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及监管工作。2.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问题要严格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对有关生态环境部门人员的培训，提升监管能力。 | 公共服务局 | 生态环境局 | 后置 | Ⅱ、Ⅲ类射线装置生产；Ⅱ、Ⅲ、Ⅳ、Ⅴ类放射源销售；Ⅱ、Ⅲ类射线装置销售 |
| 67 | 生态环境部 | 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核发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 县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 |  | — 174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以下审批材料：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经卫生、消防等部门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复印件，消防部门证明材料，公安机关证明材料，经营安全生产评估报告及备案证明材料，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运营证、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证和押运员证复印件。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并公开结果。3.要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定期报告有关经营活动情况，将违规经营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记录。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生态环境局 | 生态环境局；三县生态环境局 | 后置 | 危险废物经营 |
| 68 | 生态环境部 |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 |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经营期间守法证明和监督性监测报告及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和安全验收的证明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对失信主体强化信用约束，依法查处违规经营等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开。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生态环境局 | 生态环境局；三县生态环境局 | 后置 |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
| 69 | 生态环境部 | 排污许可 | 排污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 县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 |  |  |  | √ | 通过建设项目行业特征表实现有关信息系统的衔接，推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企业重复填报有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无证排污行为和未按证排污行为。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反映问题多的排污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开信用信息，并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生态环境局 | 生态环境局；三县生态环境局 | 后置 |  |
| 70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核定 |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175 — | √ | 1.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评审。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 71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资质核定 |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176 — |  |  | √ | 1.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评审。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 72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房地产开发企业四级资质核定 |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行政审批局或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 | 1.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评审。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 73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 | 1.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资格证书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
| 74 | 住房城乡建设部 |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 燃气经营许可证 |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设区的市行政审批局或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 √ | 1.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资格证书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示、抽查、抽验等方式，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诚等手段，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住建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住建局 | 后置 | 燃气经营 |
| 75 | 交通运输部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177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复印件。2.加强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信息共享，在线获取并核验营业执照、安全驾驶经历等信息。3.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 1.建立健全信用管理制度，强化对驾驶培训机构和教练员的信用监管。2.加强与公安机关的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三县交通运输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
| 76 | 交通运输部 | 国内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许可 |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 省、设区的市级水路运输部门 | — 178 — |  |  | √ | 1.实现办理审批“最多跑一次”。2.加强与市场监管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诚信状况差、投诉举报多、受处罚警告多的经营主体提高抽查比例。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对国内水路运输企业的年度书面检查，发现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要依法及时处理。4.针对日常动态监管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 |
| 77 | 交通运输部 | 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 | 批准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 县级以上地方交通运输（港口）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材料。 | 1.加强信用监管，将港口岸线使用有关信用信息纳入相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向社会公布。2.依托港口岸线资源监测平台，利用遥感卫星图片跟踪岸线资源利用情况，发现问题要依法及时处理。 | 公共服务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
| 78 | 交通运输部 |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 公路养护作业资质证书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1.统一资质许可标准，打破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地域限制，实现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全国通用。2.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条件、办理程序和审查要点。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在线获取营业执照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通过“互联网+监管”，加强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实行失信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公路管理与养护 |
| 79 | 交通运输部 |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甲级资质认定 |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认定条件、办理流程、审查要点，公开办理进度。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章程和制度等材料。3.将专家评审时限由60天压减至40天。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水运工程监理 |
| 80 | 交通运输部 |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 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现有营运客车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客车类型等级评定证明，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证明等材料。 | 1.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2.加强社会监督，向社会公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活动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交通运输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城市公共交通；道路旅客运输经营 |
| 81 | 交通运输部 |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 设区的市级行政审批局或交通运输部门 |  |  | — 179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 1.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2.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 |
| 82 | 交通运输部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行政审批局或交通运输部门 |  |  | — 180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 1.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2.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 |
| 83 | 交通运输部 |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直辖市、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者人民政府指定的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容城县行政审批局；雄县安新县交通运输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 |
| 84 | 交通运输部 |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 道路运输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直辖市、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者人民政府指定的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 |  |  |  | √ | 对开展出租汽车技术等级评定的地区，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技术等级评定相关材料，直接向检测机构获取车辆技术等级评定信息。 | 1.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三县交通运输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交通运输局 | 后置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 |
| 85 | 水利部 | 河道采砂许可 | 河道采砂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 有关流域管理机构；县级以上地方水利部门 |  |  | — 181 — | √ | 1.强化河道采砂规划刚性约束作用，将采砂与河道整治相结合，加强河道采砂与整治规划编制审批，规划河道采砂与整治年度实施方案审查，严格控制了开采总量，及时向社会公布可采区、可采期、可采量。2.规范公益性采砂审批流程，对河道综合治理相关工程建设项目就近取材且不用于经营销售的，不再开展河道采砂行政许可。3.采取灵活的许可实施方式，鼓励各地结合实际，采取招标、统一经营等方式实施许可。 | 1.出合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明确现场监管要求。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四不两直”暗访，加强对采砂情况的监督检查。3.加强信用监管，完善河道采砂业主黑名单制度，采取限制惩戒措施。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容城县农业农村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河道采砂 |
| 86 | 水利部 | 取水许可 | 取水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 流域管理机构；县级以上地方水利部门 |  |  | — 182 — | √ | 1.指导省自贸试验区开展区域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明确区域用水总量及地下水开采管控目标，每半年公布存量情况和申请企业排序情况。2.指导省自贸试验区推广取水许可电子许可证，实现申请、审批全过程网上办理。3.落实水利部简化优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要求，对取水量较小、用水工艺简单且取退水影响小的项目推行报告表管理。4.落实水利部简化技术审查环节要求，进一步压缩技术审查时限至20个工作日，对报告表实行备案承诺制，不再组织技术审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取水单位及个人在申请或取水环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依规查处并向社会公开。2.加强信用监管，将取水单位和个人在水资源开发利用方面的违法信息纳入社会诚信档案，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水力发电；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 |
| 87 | 农业农村部 |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乳收购站的监管，将其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收购、运营情况。 | 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生鲜乳收购 |
| 88 | 农业农村部 |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食用菌菌种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食用菌菌种经营 |
| 89 | 农业农村部 | 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 动植物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食用菌菌种进出口 |
| 90 | 农业农村部 |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考核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 183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2.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3.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为最长不超过45天。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2.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定期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3.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 |
| 91 | 农业农村部 |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考核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184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2.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3.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至最长不超过45天。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2.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定期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3.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 |
| 92 | 农业农村部 |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工原料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复印件。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调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加强行业自律。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农业转基因生物产品加工 |
| 93 | 农业农村部 |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 |
| 94 | 农业农村部 |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 各市（含辛集、定州）行政审批局或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蜂种生产；蜂种经营 |
| 95 | 农业农村部 |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 各市（含辛集、定州）行政审批局或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行政审批局、容城县农业农村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蚕种生产；蚕种经营 |
| 96 | 农业农村部 | 省级及以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资格认定 |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 185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授权证明等材料，上级或者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证明文件，已通过计量认证的认证证书及附表，技术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包括学历证书、省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考核证明、中级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技术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2个月）压减至15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2个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对精简的材料及其证明事项，在现场评审或监督检查中予以重点核查，发现虚假或不符合条件机构要依法处理。3.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
| 97 | 农业农村部 | 农药经营许可 | 农药经营许可证 | 《农药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 186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农药经营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农药批发；农药零售 |
| 98 | 农业农村部 |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 饲料生产许可证、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科学确定监督抽查比例，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2.针对行业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点，开展饲料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 |
| 99 | 农业农村部 |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 市级（含辛集、定州）行政审批局或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针对行业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点，开展安全风险预警监测，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动物饲养；家禽饲养；牲畜饲养；宠物饲养；种畜禽生产；蜂种生产；蚕种生产；转基因种畜禽生产；动物无害化处理；家禽屠宰；牲畜屠宰；生猪屠宰 |
| 100 | 农业农村部 |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 生猪定点屠宰证 |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清单及相关证明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的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科学确定抽查比例。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行业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行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生猪屠宰 |
| 101 | 农业农村部 | 采集、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许可证，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许可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4.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经营 |
| 102 | 农业农村部 |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 兽药生产许可证 | 《兽药管理条例》 | 省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  | — 187 — | √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40个工作日压减至3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合兽药质量监管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适当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结果。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兽药生产 |
| 103 | 农业农村部 |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生物制品类） | 兽药经营许可证 | 《兽药管理条例》 |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 188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提高服务便民化水平。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兽药经营 |
| 104 | 农业农村部 | 重要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 动植物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 农业农村部；省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  |  | √ | 1.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水产苗种进出口 |
| 105 | 农业农村部 |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 省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  |  | √ | 1.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水产苗种进出口 |
| 106 | 农业农村部 | 渔业捕捞许可证审批 | 渔业捕捞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  |  | √ | 1.实现全国一网通办。2.对能够通过有关信息系统或者部门间信息共享核查的证明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渔业捕捞 |
| 107 | 农业农村部 | 渔业捕捞许可证核发（涉外渔业） | 渔业捕捞许可证（涉外渔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 农业农村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对能够通过有关信息系统或者部门间信息共享核查的证明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 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渔业捕捞 |
| 108 | 农业农村部 |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 水域滩涂养殖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 县（市、区）级行政审批局或渔业主管部门 |  |  |  | √ | 1.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水产养殖 |
| 109 | 农业农村部 | 水产苗种（不含原、良种）生产审批 |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 设区的市、县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  |  | √ | 1.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农业农村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农业农村局 | 后置 | 水产苗种生产 |
| 110 | 商务部 |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 | 资质认定书 |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 省级商务部门 |  |  | — 189 — | √ | 不再将注册资本、场地面积、从业人员等作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条件。 | 1.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体系建设。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改革发展局 | 改革发展局；三县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 |
| — 190 —  111 | 商务部 |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商务部门 |  |  |  | √ | 1.暂时调整适用《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关于审批权限的规定，将审批权限由省级商务部门下放至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2.取消申请企业提交成品油供应渠道法律文件相关要求。 | 1.属地商务主管部门按规定要求严格做好成品油零售企业年度检查，重点关注企业经营中质量、计量、消防、安全、环保等方面情况。2.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安全管理专项检查。3.属地商务主管部门根据年度检查情况，不断完善成品油零售经营主体和零售网点信息系统，指导企业做好信息报送和变更。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成品油零售 |
| 112 | 商务部 |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商务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公共服务局将对外劳务审批材料和应改革发展局需求采集的其他信息及时推送至改革发展局。2.改革发展局会同公共服务局和安全监管局等部门，组织辖区县一级人民政府，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安全监管局 | 前置 | 对外劳务合作 |
| 113 | 文化和旅游部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含港、澳投资）设立审批 |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文化和旅游部门 |  |  |  | √ | 1.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取消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计算机数量限制。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资金信用证明等材料。4.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文化旅游部门 | 后置 | 互联网上网服务 |
| 114 | 文化和旅游部 |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 娱乐经营许可证。 |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  |  | √ | 1.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文化旅游部门 | 后置 | 游艺娱乐活动 |
| 115 | 文化和旅游部 | 歌舞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 娱乐经营许可证 |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 省文化和旅游部门、县级行政审批局或文化和旅游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文化旅游部门 | 后置 | 歌舞娱乐活动 |
| 116 | 文化和旅游部 | 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 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演出经纪 |
| 117 | 文化和旅游部 |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  | — 191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三县行政审批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文化旅游部门 | 后置 | 营业性演出 |
| 118 | 文化和旅游部 | 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 《旅行社条例》 | 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 192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旅游业务 |
| 119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 卫生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 设区的市、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饮用水供水单位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
| 120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的单位审批 |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 省级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开办理进度。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3.不在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生产场所使用证明。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违法宣传疗效、非法添加违禁物质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3.加强“互联网+监管”，开展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 |
| 121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个人剂量监测、放射防护器材和含放射性产品检测、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评价等技术服务机构认定 |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 省级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简介、质量管理手册和程序文件目录、工作场所使用证明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 |
| 122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 放射诊疗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医疗服务 |
| 123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设置戒毒医疗机构或者医疗机构从事戒毒治疗业务许可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戒毒医疗服务”） |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 省级卫生健康部门 |  |  | — 193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对医疗机构的戒毒治疗活动加强监督，发现问题要及时依法处理。2.加强对戒毒诊疗新技术、新项目的临床管理。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医疗服务 |
| 124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194 — |  |  | √ | 取消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置审查环节，有关机构直接申请办理执业许可。 | 1.加强监督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状况记入信用记录并向社会公布。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雄县容城县行政审批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医疗服务 |
| 125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 |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将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3年有效期满需重新办理审批手续，改为每3年1次对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构进行校验。 | 1.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质量控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构信用状况。4.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行业自律。 | 公共服务局；雄县行政审批局、容城县卫生健康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医疗服务 |
| 126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医疗机构（不含诊所）设置审批 | 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按照国务院卫生健康部门的规定，对部分医疗机构取消设置审批环节，将其整合至执业登记环节一并办理。 | 1.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审批局；容城县卫生健康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医疗服务 |
| 127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医疗机构（不含诊所）执业登记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1.取消医疗机构验资证明。2.实现医疗机构电子化注册登记。 | 1.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审批局；容城县卫生健康局；安新县卫生健康局 | 公共服务局；三县卫生健康局 | 后置 | 医疗服务 |
| 128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 |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1.严格执行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采购、处方开具、临床合理使用、回收、销毁等各项规定，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2.实时统计和跟踪药品使用情况，掌握印鉴卡管理状态，实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全程闭环管理。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 | 后置 |  |
| 129 | 应急管理部 |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安全生产许可证（非煤矿山） |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 省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195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地质勘探单位提供地质勘查资质证书复印件，不再要求从事爆破作业的金属非金属矿山、地质勘查和采掘施工单位提供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复印件。 | 1.强化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企业作为发包单位的主体责任，由发包单位将陆上石油天然气钻井、物探、测井、录井、井下作业、油建企业纳入统一管理。2.加强信用监管，健全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后置 | 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 |
| 130 | 应急管理部 |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 省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前置 | 烟花爆竹生产 |
| 131 | 应急管理部 |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核发 |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 |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 — 196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后置 | 烟花爆竹批发 |
| 132 | 应急管理部 |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核发 |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 |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经营（零售）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三县应急管理局 | 安全监管局；三县应急管理局 | 后置 | 烟花爆竹零售 |
| 133 | 应急管理部 |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 |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 省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后置 | 第一类中的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 |
| 134 | 应急管理部 |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 省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后置 |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 |
| 135 | 应急管理部 |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应急管理部；省、设区的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197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后置 | 民用核材料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 |
| 136 | 应急管理部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 — 198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三县应急管理局 | 安全监管局；三县应急管理局 | 前置 | 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零售 |
| 137 | 应急管理部 |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 |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安全监管局 | 安全监管局 | 后置 | 民用核材料生产 |
| 138 | 市场监管总局 | 广告发布登记 | 关于准予广告发布登记的通知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 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广告发布登记申请、审批等全程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广告业务机构证明文件及负责人任命文件、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证明文件、场所使用证明等材料。 | 1.加大广告监测力度，发现广告发布机构发布虚假违法广告要依法查处。2.加强协同监管，联合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广告发布机构的监管工作。 | 公共服务局；容城县行政审批局；雄县安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
| 139 | 市场监管总局 |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 计量授权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将审批信息统一归集至有关数据平台。2.取消计量标准考核证书、计量检定或校准人员能力证明等申请材料。3.对变更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字人或计量规程等无需现场审查的事项，由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自愿承诺符合相关要求，审批部门对承诺内容进行形式审查后办理。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
| 140 | 市场监管总局 | 食品经营许可（除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外） | 食品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餐饮服务经营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不需要申请在许可证上标注销售类食品经营项目。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挥网格化管理的优势，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餐饮服务 |
| 141 | 市场监管总局 | 食品生产许可 | 食品生产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 |  |  | — 199 — | √ | 1.除特殊食品（包括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外，将审批权限由省级市场监管部门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市场监管部。2.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等材料。4.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乳制品生产；饮料生产；茶叶制品生产；酒制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 |
| 142 | 市场监管总局 |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 食品生产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 |  |  | — 200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等材料。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加强监管。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雄县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食品添加剂生产 |
| 143 | 市场监管总局 | 重要工业产品（除食品相关产品外）生产许可证核发 |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 市场监管总局；省级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将发证机关组织的发证前产品检验改为由企业在申请时提交具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报告。2.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3.对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审批的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外，在审批环节不再开展现场审查，企业提交申请单、产品检验合格报告、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保障质量安全承诺书后，经形式审查合格即发放许可证。 | 1.对未经现场审查发放许可证的企业，审批机关要在发证后1个月内开展现场核查，对不具备生产条件、提供虚假材料的要依法处理。2.对为企业申请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出具检验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市场监管部门要开展符合性检查，发现出具虚假报告的要依法严肃处理相关检验检测机构和获证企业。3.开展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肥料生产；水泥生产；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人民币鉴别仪产品生产；电线、电缆制造；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 |
| 144 | 市场监管总局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 市场监管总局；省级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确定鉴定评审机构，对申请人开展鉴定评审。3.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 |
| 145 | 市场监管总局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许可 |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 省级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1.对许可周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投诉未结案等情况，且满足充装业绩有关规定的充装单位，在许可证书有效期满前，采取企业自愿承诺方式申请直接换证，取消鉴定评审要求，但不可连续两个许可周期申请直接换证。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有投诉举报和发生充装事故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针对通过自愿承诺申请直接换证的充装单位，发现提交的申请材料中有虚假内容的要依法处理。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 |
| 146 | 广电总局 |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乙种）审批 |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广电部门 |  |  | — 201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酒店星级证明等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通过实地检查、广播电视监测系统监测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业务开展情况及播出内容进行监测监看。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宣传中心；三县文化和旅游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 |
| 147 | 广电总局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 广电总局；省级广电部门 |  | — 202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营业执照等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通过日常监听监看、受理群众举报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的节目制作经营情况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要及时依法查处。 | 公共服务局 | 宣传中心；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
| 148 | 广电总局 |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证 |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 广电总局；省级广电部门 |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星级证明、营业场所证明、主要出资单位证明、验资证明等材料。2.将许可证有效期限由1年延长至2年。 | 1.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制定年度监管计划，采取实地暗访、专项检查等方式对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经营情况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 公共服务局；三县行政审批局 | 宣传中心；三县文化和旅游局；综合执法局 | 前置 |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 |
| 149 | 体育总局 |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 关于同意XX设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的批复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 省级体育部门 |  |  |  | √ | 1.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加强信用监管，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 |
| 150 | 体育总局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证 | 《全民健身条例》 | 县级以上地方体育部门 |  |  |  | √ | 1.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加强信用监管，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三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雄县文化旅游局；容城县教育局；安新县教育局 | 后置 | 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滑雪）；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潜水）；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攀岩） |
| 151 | 体育总局 |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 | 健身气功站点注册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县级体育部门 |  |  |  | √ | 1.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加强信用监管，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雄县文化旅游局；容城县教育局；安新县教育局 | 后置 | 健身气功站点经营 |
| 152 | 国家统计局 | 涉外统计调查机构资格认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调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 国家统计局；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 |  |  | — 203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在有关平台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精简企业类申请机构审批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在有关平台上公示许可信息，接受投诉举报。2.对投诉举报的事项进行核查，依法查处违规经营行为。3.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行政审批基础信息共享，提供涉外统计调查机构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统一归集公示。 | 公共服务局 | 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涉外调查 |
| 153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企业（不含中外合资、合作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印刷业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204 —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前置 | 出版物印刷 |
| 154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印刷业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有关机构颁发的香港、澳门服务提供者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各方投资者的注册登记证明等材料。3.取消“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业务的企业必须具备2台以上最近十年生产的胶印、凹印、柔印、丝印等及后序加工设备”的规定。4.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 |
| 155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音像复制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 复制经营许可证 |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音像制品复制 |
| 156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 复制经营许可证 |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电子出版物复制 |
| 157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出版管理条例》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明、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出版物批发 |
| 158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出版物零售单位（个体工商户除外）设立、变更审批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出版管理条例》 |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205 — | √ | 1.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明、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 雄县安新县行政审批局 | 宣传中心；三县文化旅游局 | 后置 | 出版物零售 |
| 159 | 国家新闻出版署 | 新闻单位设立驻地方机构审批 | 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许可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级新闻出版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8个工作日。 | 1.向社会公开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许可、监管、处罚等信息，加强社会监督。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行年度核验和综合评估，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
| 160 | 中国气象局 |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 升放气球资质证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省、设区的市级气象主管机构 |  | — 206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原件。2.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 |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方式，对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活动实施严格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升放气球行为的法律法规和科普宣传，提高升放单位和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 | 雄安气象局；容城县气象局；安新县气象局 | 雄安气象局；三县气象局 | 后置 | 升放无人驾驶气球，系留气球 |
| 161 |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 |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 粮食收购许可证 |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 企业办理登记注册的市场监管部门同级的粮食和储备部门 |  |  |  | √ | 1.网上公布受理事项、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承诺期限、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申请示范文本以及投诉渠道，公开办理进度，公示办理结果。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并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工作指导，开展督查检查活动，采用多种形式督促三县落实属地监管责任。 | 公共服务局；三县行政审批局 | 改革发展局；三县改革发展局 | 后置 | 粮食收购 |
| 162 | 烟草局 |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发 |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 设区的市、县级以上烟草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取缔无证经营主体（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事项） | 三县烟草专卖局 | 改革发展局；三县烟草专卖局 | 后置 | 烟草制品零售 |
| 163 | 国家林草局 |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 草原作业许可证（草原经营性旅游活动）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 县级以上地方林草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草原征占用行为监管过程中，一并对有关经营性旅游活动进行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 公共服务局；雄县审批局；容城县、安新县自然资源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三县自然资源局 | 后置 |  |
| 164 | 国家林草局 |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单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省级林草部门 |  |  | — 207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经营场所权属证明、生产用地用途证明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公开，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联合惩戒。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草种生产经营 |
| 165 | 国家林草局 | 草种进出口审批 | 草种进出口审批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省级林草部门 |  | — 208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草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等材料。2.将草种进出口审批表有效期由3个月延长至6个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草种进出口 |
| 166 | 国家林草局 | 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考核 | 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 省级以上林草部门 |  |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工作制度等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检验机构信用状况。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林草种子质量检验 |
| 167 | 国家林草局 |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 无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 省级林草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等材料。 | 加强信用监管，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 |
| 168 | 国家林草局 | 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除已制定人工繁育技术标准的物种和列入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目录的物种外） |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 省级林草部门 |  |  |  | √ | 1.对申请增加繁育种类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原驯养繁殖许可证和相关批准文件等材料。2.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规范专家评审。 | 1.严格执行行业标准和规范，针对不同物种采取差别化、精细化管理方式。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组织开展行业培训。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 |
| 169 | 国家文物局 |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 文物商店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 省级文物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文物保管技术条件证明等材料。 | 1.加强文物商店日常经营状况监测，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文物销售 |
| 170 | 国家文物局 | 拍卖企业经营文物拍卖许可 | 文物拍卖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 省级文物部门 |  |  | — 209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历次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记录、营业执照、拍卖经营批准证书原件等材料。 | 1.对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加强日常经营状况监测，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文物拍卖 |
| 171 | 国家文物局 | 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单位资质认定 | 可移动文物修复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 省级文物部门 |  |  | — 210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有关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等材料。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健全年度报告和公示制度，加强社会监督。3.对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单位经营情况开展第三方评估并将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布。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 |
| 172 | 国家文物局 |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及以下资质审批 |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 省级文物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 1.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加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文物保护工程设计 |
| 173 | 国家文物局 |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下资质审批 |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 省级文物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 1.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加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
| 174 | 国家文物局 |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下资质审批 |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 省级文物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 1.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加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 公共服务局 | 公共服务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 |
| 175 | 药监局 | 药品生产企业许可 | 药品生产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 1.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2.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企业持续合规经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生产 |
| 176 | 国家药监局 | 药品委托生产审批 | 药品委托生产批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211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药品生产许可证等材料。 | 1.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2.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企业持续合规经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委托制造 |
| 177 | 国家药监局 | 医疗机构配制制剂许可 | 医疗机构配制制剂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212 — | √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 1.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2.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医疗机构配制制剂持续合规经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生产 |
| 178 | 国家药监局 | 药品批发企业许可 | 药品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 1.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制定年度监管计划，突出监管重点，强化风险控制。2.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合法合规经营。3.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并公开曝光。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批发 |
| 179 | 国家药监局 |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 药品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 设区的市、县级药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 1.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制定年度监管计划，突出监管重点，强化风险控制。2.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合法合规经营。3.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并公开曝光。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药品零售 |
| 180 | 国家药监局 | 生产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审批 | 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批件 |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等材料。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生产 |
| 181 | 国家药监局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生产企业审批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生产批件在药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标注类别，副本上类别后标注药品名称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等材料。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生产 |
| 182 | 国家药监局 |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 批准文件，在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中注明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药监部门 |  |  | — 213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药品零售 |
| 183 | 国家药监局 |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进口准许证核发 | 药品进口准许证 | 《反兴奋剂条例》 | 省级药监部门 |  | — 214 — |  | √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等材料。 |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药品进出口 |
| 184 | 国家药监局 |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 |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 |
| 185 | 国家药监局 | 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审批 | 医疗器械注册证 |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1.推动实现第二类医疗器械审评标准规范统一。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 | 1.将医疗器械注册数据上报情况列入年度考核内容。2.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
| 186 | 国家药监局 |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 设区的市级药监部门 |  |  |  | √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 公共服务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
| 187 | 国家药监局 | 化妆品生产许可 |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 《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 | 省级药监部门 |  |  |  | √ | 1.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推广使用电子证照。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3.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鼓励各地进一步压减化妆品生产许可证登记项目变更补发、注销等事项的审批时限，直至实现当场办结。 | 1.加强化妆品监督抽验，对检验不合格产品依法查处并通告。2.加强对化妆品生产企业的飞行检查，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并通告。3.加强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对发生严重不良反应的产品及其生产企业依法进行调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 公共服务局 | 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化妆品生产 |
| 188 | 国家电影局 | 电影发行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 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电影管理条例》 | 国家电影局；省级电影主管部门 |  |  | — 215 — | √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电影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4.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宣传中心 | 宣传中心 | 后置 | 电影发行 |
| 189 |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 对清真食品专用包装物和清真标志的审核 | 无 | 《河北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 县级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  | √ |  | 登记注册环节一次性告知清真食品专用包装物和清真标志负责制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三县委统战部 | 党群工作部；三县委统战部 | 后置 |  |
| 190 |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供热企业经营许可 | 供热企业经营许可证 | 《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河北省供热用热办法》 | 省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216 — |  | √ | 1.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委托下放省自贸试验区实施。 |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示、抽查、抽验等方式，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诫等手段，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雄县容城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后置 | 热力生产和供应 |
| 191 |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餐厨废弃物处置、收集、运输从业许可 | 餐厨废弃物处置、收集、运输从业许可证 | 《河北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条例》《河北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 |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县市容和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  | √ |  | 1.审批权限下放至各自贸区，由属地自行审批确定。2.实行靠前服务，为拟申请企业提供首办告知服务。 | 1.对申请人承诺已具备许可条件、形式审查合格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的，实行审批后跟踪，要求申请人限期提交申报材料。2.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不符合承诺条件的，要求予以整改直至撤销许可。 | 公共服务局；雄县住建局；容城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安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雄县住建局；容城县安新县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后置 |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
| 192 | 省交通运输厅 | 地方铁路运营许可证（含临时运营许可证）的核发 | 地方铁路运营许可证 | 《河北省地方铁路条例》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 | 省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压减办理材料，由8项缩减至6项，删去《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运营范围基本情况和运输设施、设备基本情况合并为一项。 | 1.对企业超范围经营、运输设备设施检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机构等实施监督检查。2.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及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奖惩措施。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
| 193 | 省林业和草原局 |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审批 |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 《河北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第二十五条 | 省级林草主管部门（县级申请、市级审核、省级批准） |  |  |  | √ | 委托下放设区的市实施。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提交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经审査后作出批示决定。自贸区审批后报省级林草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处理结果。2.发现企业不符合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的依法撤销。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 |
| 194 | 省林业和草原局 | 利用森林资源开展旅游活动或建立森林公园批准 | 利用森林资源开展旅游活动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或关于准予设立森林公园的行政许可决定 | 《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第十五条 | 省级林草主管部门 |  |  | — 217 — | √ | 建议将“利用森林资源开展旅游活动”审批权限下放至自贸区实施。自贸区审批后报省级林草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处理结果。2.严格落实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3.加强信用监管，建立失信主体档案。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
| 195 | 省林业和草原局 | 收购、出售、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审批 | 收购（出售、利用）xxx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 《河北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第二十八条 | 省级林草主管部门（县级申请、市级审核、省级批准） |  |  | — 218 — | √ | 委托下放设区的市实施。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提交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经审査后作出批示决定。自贸区审批后报省级林草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处理结果。2.发现不符合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的依法撤销。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
| 196 | 省林业和草原局 | 外国人对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采集标本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 外国人对省重点保护动物进行野外考察、采集标本火灾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行政许决定书 | 《河北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 | 省林草主管部门 |  |  |  | √ | 《河北省林业厅关于委托设区市（含定州、辛集市）林业局实施部分林业行政许可事项有关事宜的通知》（冀林字〔2016〕139号），将此项许可委托到市级林业部门。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提交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经审査后作出批示决定。自贸区审批后报省级林草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处理结果。2.发现企业不符合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的依法撤销。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公共服务局 | 规划建设局；综合执法局 | 后置 |  |
| 197 |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食品小作坊登记 | 河北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证 | 《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2019年7月25日，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修改）第二十条 | 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  |  | √ | 1.开通网上申报审批服务。2.小餐饮登记证办理时间由10个工作日内压减为5个工作日。 | 1.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制作小作坊、小餐饮食品安全年度监督管理计划，并通过巡查、抽查等方式加强日常监督检查。2.建立食品安全监督员、协管员、信息员队伍，加强现场巡查，督促小作坊、小餐饮规范生产经营，发现违法生产经营行为时，应当及时制止并向市场监管部门报告。3.按照规定对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生产的食品进行抽样检查。4.建立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信用档案，记录登记信息、日常监督检查结果、违法行为查处等情况，依法向社会公布并实时更新，对有不良记录的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增加监督检查频次。 | 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 |
| 198 |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食品小餐饮登记 | 河北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证 | 《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2019年7月25日，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修改）第二十六条 | 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  | — 219 — | √ | 1.开通网上申报审批服务。2.小餐饮登记证办理时间由10个工作日内压减为5个工作日。 | 1.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制作小作坊、小餐饮食品安全年度监督管理计划，并通过巡查、抽查等方式加强日常监督检查。2.建立食品安全监督员、协管员、信息员队伍，加强现场巡查，督促小作坊、小餐饮规范生产经营，发现违法生产经营行为时，应当及时制止并向市场监管部门报告。3.按照规定对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生产的食品进行抽样检查。4.建立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信用档案，记录登记信息、日常监督检查结果、违法行为查处等情况，依法向社会公布并实时更新，对有不良记录的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增加监督检查频次。 | 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综合执法局；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后置 | 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 |